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承接控股子公司工程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2年8月29日，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扎布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就其“西藏扎布耶二期职工周转房—单身宿舍（B户型）工程施工项目”，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2012年10月8日，经招标代理机构评审，确定西藏永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兴公司”）为该项工程承建中标人，中标价格为13,715,758.32元。

2、2012年9月11日，尼木县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木铜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就其“尼木5000吨电解铜项目炸药库建设工程”，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重庆天骄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2012年10月13日，经招标代理机构评审，确定永兴公司为该项工程承建中标人，中标价格为1,359,500.49元。

3、西藏扎布耶和尼木铜业是本公司的子公司，永兴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前述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前述交易有关议案已及时经本公司2012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对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曾泰先生、饶琼女士进行了回避，其余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前述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前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西藏永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年 6 月 25 日，法人代表：饶琼，注册资本：3000 万元，税务登记号：540100710902260，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暂定）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矿产品加工、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凭专项审批证件经营）。主要股东为：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占总股本的 50%；本公司（占总股本的 50%）。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指标（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合计
2009 年	2,807	-37	-37	5,691	2,467
2010 年	2,022	11	9.5	6,189	2,956
2011 年	3,911	103	76	9,398	6,088

西藏自治区矿业发展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17.69% 股权，其控股子公司与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关系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西藏扎布耶二期职工周转房—单身宿舍（B 户型）工程施工项目：

建设地点：西藏日喀则地区仲巴县；

建筑面积：建设规模为 328.6 平方米/幢 × 11 幢=3614.6 平方米

工期：240 日历天（不含冬季停工期）

2、尼木5000吨电解铜项目炸药库建设工程：

建设地点：拉萨市尼木县；

建筑面积：为600平方米，包括雷管库、炸药库、值班室各一间及附属工程；

工期：60 日历天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1、交易各方：永兴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扎布耶、尼木铜业

2、交易标的：西藏扎布耶二期职工周转房—单身宿舍（B户型）工程施工项目、尼木5000吨电解铜项目炸药库建设工程。

3、定价政策：上述两个项目均以公开招投标方式进行，交易价格均是按照中标金额确定。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两个项目完工后将有助于加快西藏扎布耶二期项目和尼木5000吨电解铜项目的建设。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国家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交易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进行上述交易而对当事对方形成依赖。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前进行了认真审核，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前述关联交易有助于加快西藏扎布耶二期项目和尼木5000吨电解铜项目建设。关联董事采取了回避表决，是公平合理的。所涉及关联交易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
- 2、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一日